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CHUNG HWA UNIVERSITY OF MEDICAL TECHNOLOGY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資訊安全政策

機密等級：一般

編　　號：IS-01-001

版本編號：2.0

修定日期：113.12.20

使用本文件前，如對版本有疑問，請與修訂者確認最新版次。

本文件歷次變更紀錄：

版次	修訂日	修訂者	說　　明	核准者
1.0	104.07.15	資訊安全組	初稿	
1.1	104.11.05	資訊安全組	修訂 5.3 為：組織應針對上述資訊安全目標，擬定處理作為、所需資源、負責人員、預計完成時間以及結果評估方式與評估結果。	
2.0	113.12.20	資安暨個資保護執行小組	1. 修訂 1.1 目的：詳細述明應強化資訊安全管理之設施及遵循之法規。 2. 修訂 2.依據：包含 ISO 標準、教育部資安規範 3. 修訂 3.適用範圍：依資安專章改為全校導入 4. 修訂 5.願景與目標：依資安專章要求修訂願景與目標 5. 資訊安全委員會改資訊安全暨個資保護管理委員會	

本程序書由資安暨個資保護執行小組負責維護。

目錄：

1 目的

1.1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建構本校資通安全環境，強化資通系統及各項資通訊設備、網路通設施資訊安全管理，確保所屬之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提供本校之資訊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並符合資安及個資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特定此政策規範。

2 依據

2.1 ISO/IEC 27001：2022 資訊安全、網宇安全及隱私保護－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要求事項。

2.2 教育體系資通安全管理規範 2019 年版。

2.3 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資安強化專章。

3 適用範圍

3.1 依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資安強化專章」應辦理事項範圍包含：

3.1.1 全校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

3.1.2 強化學校人員資通安全認知與訓練。

3.1.3 確保資通系統管理量能。

3.1.4 落實管理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

3.2 本校全體教職員工及使用本校資訊資源、資訊業務委外服務之廠商人員及外部人員均應遵守本校資訊安全政策及相關管理規範。

4 權責與定義

4.1 資訊資產：係指為維持本校資訊業務正常運作之硬體、軟體、服務、文件及人員。

4.2 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係指為維持本校各項資訊業務正常運作所需之電腦作業環境。

4.3 服務：係指本校資訊中心所提供之各項資訊服務，如教學務系統服務、網路服務…等。

5 願景與目標

5.1 本校資訊安全政策願景為：

5.1.1 健全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確保資產的機密完整性及可用性

5.1.2 強化人員認知、避免資料外洩

5.1.3 落實日常維運、確保服務可用

5.1.4 嚴格管理資訊產品，防範危害國家資通安全風險

5.2 依據組織資訊安全願景，擬定相關資訊安全目標如下：

5.2.1 建立組織全景評鑑機制，了解評估組織全景及關注方的需要與期望，界定資通安全的方針與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實施範圍。

5.2.2 成立跨部門之資訊安全管理組織，建立全校性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並持續推動、監督審查及持續改善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5.2.3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5.2.4 保護本校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

5.2.5 實施定期監控與資訊安全內部稽核制度，確保資訊安全管理之落實執行。

5.2.6 確保本校所提供之服務能夠維持一定水準之可用性。

5.2.7 訂定資安事件通報及應變機制，落實資訊安全事件通報與應變處理。

5.2.8 公務用之資通訊產品（含軟體、硬體及服務）及學校出租場域不得使用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

5.3 組織應針對上述資訊安全目標，擬定處理作為、所需資源、負責人員、預計完成時間以及結果評估方式與評估結果。

5.4 應於管理審查會議中，針對資訊安全目標有效性量測結果，向資通安全管理委員會進行報告。

6 責任

6.1 本校的管理階層建立及審查此政策。

6.2 資通安全管理委員會透過適當的標準和程序以實施此政策。

6.3 所有人員、委外服務供應商及使用本校資訊環境及資源之外部人員均須依照相關安全管理程序以維護資訊安全政策。

6.4 所有人員有責任通報資訊安全事件和任何已鑑別出之弱點。

6.5 任何危及資訊安全之行為，將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刑事及行政責任或依本校之相關規定進行懲處。

7 審查

7.1 本政策應至少每年審查乙次，以反映政府法令、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以確保本校永續運作及資訊安全實務作業能力。

8 實施

8.1 資訊安全政策配合管理審查會議進行資訊安全政策審核。

8.2 本政策經資通安全管理委員會進行審核後公告實施，修訂時亦同。